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购销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 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与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控电气”）签署《购销合同书》，公司拟向先控电气采购电气设备及配套产品，合同金额为 805 万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严伟立控制之公司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先控电气 44.81%的股权，基于上述事实，先控电气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购销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审议不涉及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审议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原则，公司及子公司截至目前与先控电气及其子公司签订合同 294.50 万元（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不含本次交易金额），本次销售合同签订后，累计交易金额将达到 1099.50 万元，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先控电气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7883.4 万人民币

住所：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 319 号第 14、15 幢

法定代表人：陈冀生

实际控制人：严伟立、YAO YUN

经营范围：不间断电源、应急电源、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电源（充电桩）及配套产品、变频电源、储能装置、新型动态无功补偿及谐波治理装置、监控管理系统、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维修；电力销售；蓄电池、机房地板、空调、油机的批发与零售；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站、数据中心机房、储能系统、光伏发电系统的建设及运营管理，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技术支持；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除外。（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2. 财务数据

先控电气成立于 2003 年 7 月 4 日，主营高端数字化电源产品的

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根据先控电气 2021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先控电气的总资产为 22,924.20 万元，净资产为 11,706.18 万元，2021 年度先控电气实现营业收入 14,727.08 万元，净利润 715.53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3. 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严伟立控制之公司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先控电气 44.81%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先控电气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

4. 履约能力

经查询，先控电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

三、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并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 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成交金额、付款方式

合同金额为 805 万元。货款支付方式为银行转帐、承兑汇票。货款支付期限合同签订后预付 30%电汇，其余 70%买方凭卖方给买方开具合同总额 5%的两年的质量保函，发货前开具 180 天银行承兑汇票。设备合同全款未到达卖方帐户前，货物所有权归卖方所有。

2. 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五、 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先控电气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经营业务往来，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

产生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关联交易对公司不构成不利影响。

六、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2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方未发生关联交易。

七、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 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签署购销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签署购销合同，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该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7 日